

证券代码: 300198

证券简称: 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 2014-085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表决及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有表决权董事 9 人，参与表决董事 9 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以书面送达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志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以公司确定的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7 月 4 日收市时总股本 208,718,250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0 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4 年 7 月 7 日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由 208,718,250 股增加至 417,436,500 股，暨公司注册资本应由 208,718,250 元增加至 417,436,500 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章程修正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公司定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召开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和反对票。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